

证券代码：833393

证券简称：速达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三门峡速达交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2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8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李红宇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李红宇、李复活、赵训练、何俊霞、李文斌、葛含青、吕梅星因公司所在地疫情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三门峡速达交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

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等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对《三门峡速达交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在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重大经营管理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三门峡速达交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4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公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5年1月8日河南速达电动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速达电动”）向刘少英借款2000万元。2017年7月31日，河南速达电动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与刘少英签订借款协议，协议金额为2000万元，三门峡速达交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速达科技”）、李复活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借款期限为2017年7月31日到2017年12月31日，担保期限为借款到期之日起2年。河南速达电动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关联方，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李复活控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复活、李红宇、李文斌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三门峡速达交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三门峡速达交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